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2-016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	客户家数	529 家	

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审计收费总额	5.7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盛伟明	2003 年	2001 年	2001 年	2012 年	[注 1]
签字注册会计师	盛伟明	2003 年	2001 年	2001 年	2012 年	[注 1]
	虞婷婷	2010 年	2008 年	2008 年	2012 年	[注 2]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淑芬	1999 年	2009 年	2014 年	2021 年	[注 3]

[注 1] 2021 年度，签署杭汽轮、龙马环卫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度，签署杭汽轮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度，签署洁美科技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注 2] 2021 年度，签署龙马环卫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度，签署龙马环卫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度，签署洁美科技、龙马环卫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注 3] 2021 年度，复核新华都、好利科技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度，复核新华都、好利科技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度，复核新华都、好利科技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含税，不包括审计人员住宿、差旅费等费用）。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费用将根据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因素协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服务，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工作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工作，提议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质，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我们一致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我们同意将该议案及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相关服务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诚实守信，恪尽职守，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及其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监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